

辰溪县龙头庵乡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年)
公示稿



辰溪县人民政府
2024年9月

前言

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要求，并监督实施的战略部署，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落实湖南省、怀化市和辰溪县决策部署。辰溪县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辰溪县龙头庵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是龙头庵乡面向2035年的空间发展蓝图和战略部署，是落实新发展理念、实施高效能空间治理、促进高质量发展和高品质生活的空间政策，是龙头庵乡开展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和指导各类建设的行动纲领，具有战略性、协调性、综合性和约束性。



目录

01 规划概述

- 1.1 指导思想
- 1.2 人口区位
- 1.3 发展条件
- 1.4 规划范围与期限

02 发展定位与目标

- 2.1 发展定位
- 2.2 总体目标

03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3.1 构建国土空间格局
- 3.2 落实国土空间重要控制线
- 3.3 完善用地布局规划
- 3.4 合理规划分区

04 国土空间保护

- 4.1 耕地资源保护
- 4.2 生态环境保护
- 4.3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

05 国土空间开发建设

- 5.1 明确镇村发展体系
- 5.2 强化产业发展布局
- 5.3 构建高效交通体系
- 5.4 建全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 5.5 增强基础设施支撑保障
- 5.6 构建韧性安全体系

06 国土综合整治

- 6.1 国土综合整治
- 6.2 生态保护修复

07 乡政府驻地规划

- 7.1 优化乡政府驻地用地布局
- 7.2 完善驻地交通网络
- 7.3 完善驻地公共服务体系
- 7.4 完善驻地基础设施体系

08 规划实施保障

01

规划概述

1.1 指导思想

1.2 人口区位

1.3 发展条件

1.4 规划范围与期限

1.1 指导思想

为加快推进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充分发挥乡镇总体规划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中承上启下的作用，优化龙头庵乡国土空间格局，立足龙头庵乡发展现状特征，完善乡域空间资源配置，统筹安排全乡各项保护和建设活动，合理配置村镇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兼顾开发与保护，整合优势资源，联动区域，促进龙头庵乡社会经济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



1.2 人口区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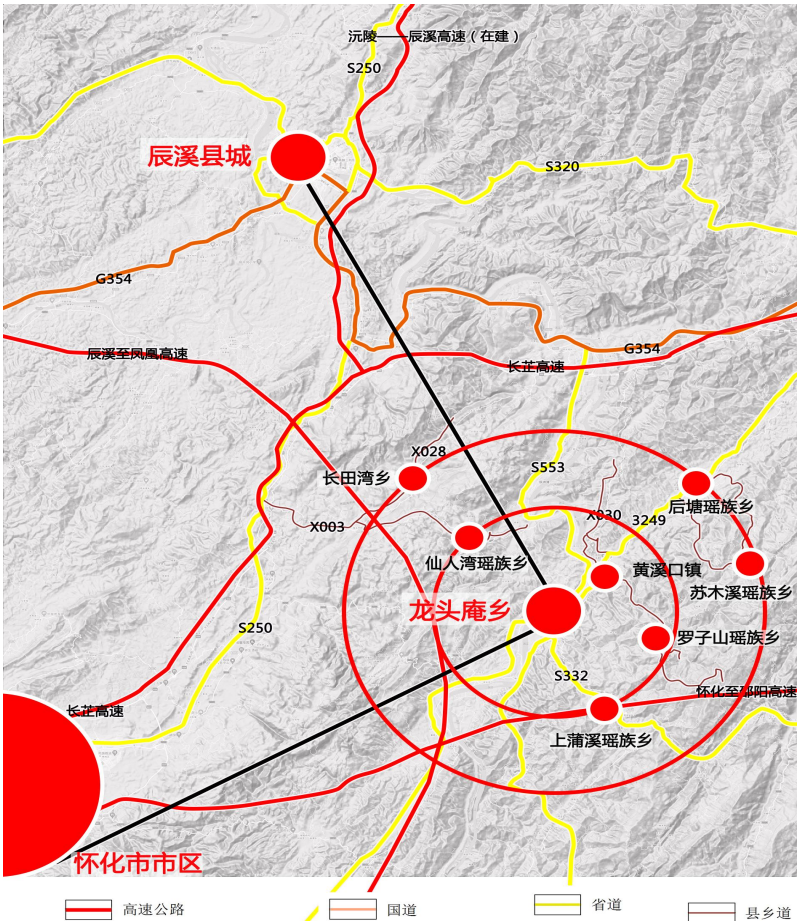
□ 人口概况

现状人口数量：截止2020年，**龙头庵乡总人口18463人。**

2020年龙头庵乡人口情况表			
村级	村（社区）名称	户籍人口（人）	占比（%）
行政村	龙头庵村	2766	10.41%
	大村村	2495	13.51%
	茶园村	2295	12.43%
	雪峰村	2874	15.57%
	塘冲村	1738	9.41%
	石溪口村	1186	6.42%
	中溪口村	1378	7.46%
社区	长田村	2986	16.17%
	社区	745	4.46%
合计		18463	100.00%

□ 地理区位

龙头庵乡地处辰溪县东南端，东与罗子山瑶族乡接壤，南毗上蒲溪瑶族乡，西抵中方县铜鼎镇，北连黄溪口镇和仙人湾瑶族乡。距辰溪县城80千米，区域总面积53.78平方千米。乡域内有三条省道S249、S553、S332。S249、S553东西贯穿全域，东至辰溪、溆浦两县，西至中方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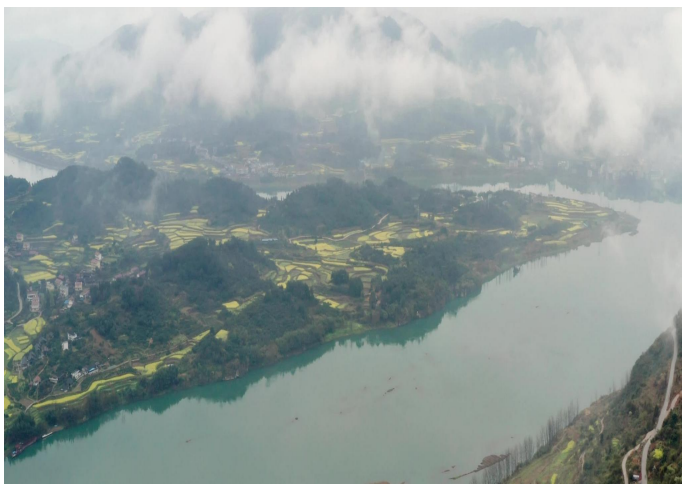
1.3 发展条件

□ 自然资源

区域内部以低山丘陵地貌为主，林业资源丰富，水库、鱼塘、沅江等水域面积和农业、林地面积较大，“**山、水、林、田**”资源完整，形成了**乡村生态田园景观**，具有一定的**生态价值、美学价值、旅游价值**。

◆一江居中，块状、带状散布

- 龙头庵乡水域总面积425.09公顷，境内河道属沅水流域，共有大小河道12条，流域面积为14.5平方千米；最长的河道为塘冲溪，总长20千米；茶元溪总长11.2千米。
- 沅江具有饮用水、水产养殖、农业用水、旅游等功能，该河流流经乡域除茶园村以外等七个行政村落，遍布乡域国土范围。



◆林团成片，栖于山丘

- 龙头庵乡林地面积3257.18公顷，主要以乔木林地为主，大多分布在地势较高的山丘，集中在南部，呈成片栖山而布的特征；
- 林木葱郁，整体景观较好。



◆岭谷阔田，水田为主

- 龙头庵乡耕地面积930.36公顷，主要以水田为主，旱地占比11.83%，主要分布在山区；水田占比88.17%，主要分布在坝区；
- 耕地全为低等地，耕地质量等别在1-5等之间，以3等为主。



1.3 发展条件

□ 文化资源

宗祠文化

龙头庵有上辰溪萧、米等几姓的祠堂，这里是上辰溪萧、米等几姓人的郡望之地。

湖湘文化——上辰溪的龙船文化

龙头庵乡以龙头命名，意为龙王居住的地方，它靠着沅江江面最宽最大的地方，再有屈原古来投江汨罗，这个地方的龙舟文化在现如今呈现了空前的繁荣。这也是当地最为繁复盛大的中华传统节日，甚至超过春节。这一天每村每户的人家不管在何处，都必须回来划龙舟。

红色文化——辰溪第一个中国共产党党支部旧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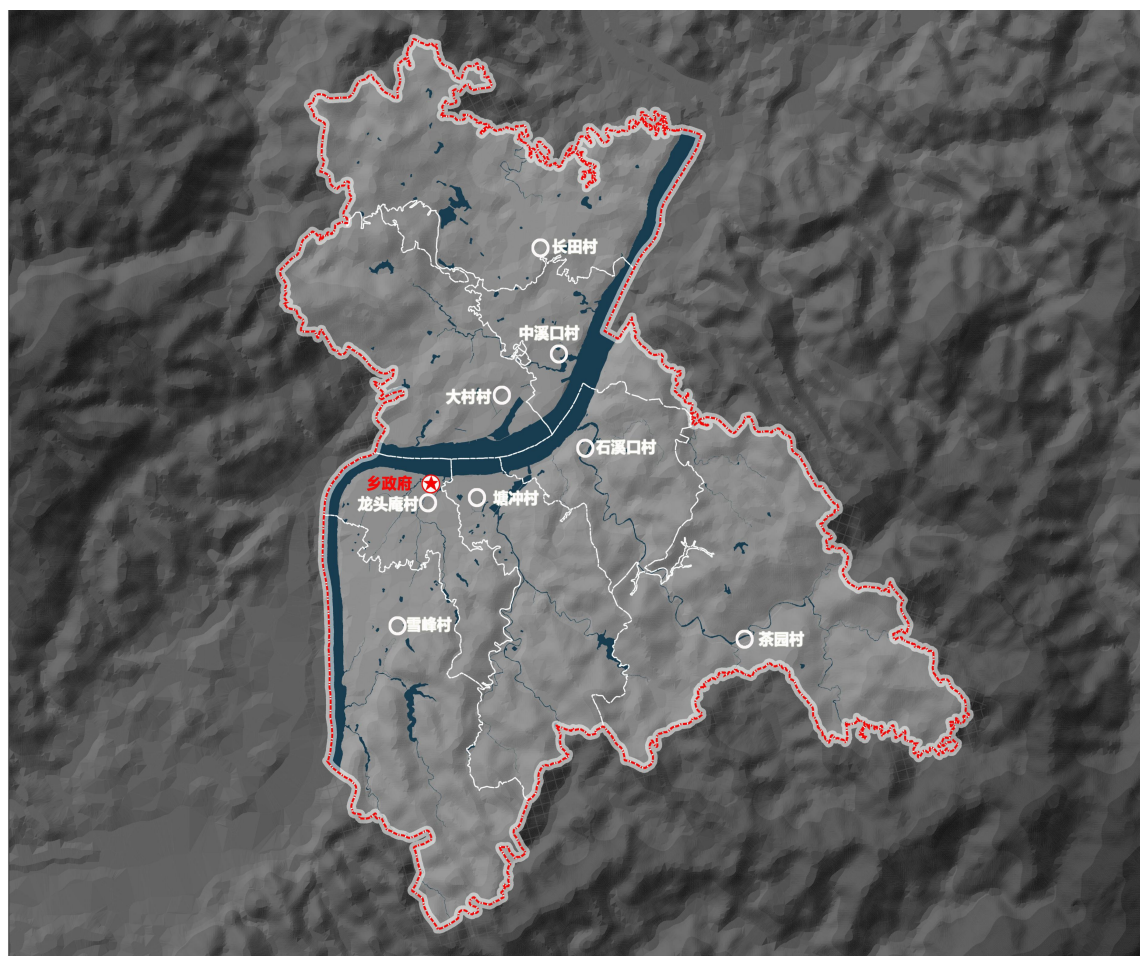
1996年前的夏天，辰溪县龙头庵乡米庆轩偕同中共溆浦地下县委组织部长梁春阳在龙头庵发展了地下党组织，成立中共辰溪县第一个地下党支部龙头庵支部，自此革命火种在龙头庵乡开始传播，开创了全新的革命历史篇章。



1.4 规划范围与期限

□ 规划范围

以龙头庵乡行政辖区为规划范围，全乡辖8个行政村，**乡域面积53.78平方公里**，乡政府驻地龙头庵村，涉及行政村：茶园村、龙头庵村、塘冲村、雪峰村、大村村、长田村、中溪口村、石溪口村。



□ 规划期限

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其中近期为2021-2025年，规划目标年为2035年

02

发展定位与目标

2.1 发展定位

2.2 总体目标

2.1 发展定位

结合上层次规划的相关要求、区域发展趋势，并结合乡镇自身产业发展、生态资源等实际情况，明确龙头庵乡：

发展定位

以沅江为依托，发挥三县交界之地的独特优势，聚焦现状资源，强化多元文化的有机融合，塑造“**沅水遗珠，特色瑶乡**”的形象的

文旅融合型特色小镇

区域职能

湖南农文旅融合发展示范乡
上辰溪最具乡韵稻香农旅目的地

2.2 总体目标

□ 2035年规划目标

至2035年，龙头庵乡国土空间格局得到优化，生态环境明显改善，粮食安全更加稳固，农业农村现代化取得重要进展，新型绿色现代产业体系基本形成，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乡村建设行动取得明显成效，乡村面貌发生显著变化，乡村文明程度得到新提升，农村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农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明显提高。

□ 远期展望目标

社会发展目标：实现人民生活提高。农民生活大幅度提高，相对差距进一步缩小，农民人均收入要成倍增长。

经济发展目标：加快经济发展。构筑农文兴旅、休闲康养的镇村共同体，树立农文旅融合绿色经济新标杆。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长比例上升。

生态保护目标：美化生态环境。生态保护和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形成村庄绿化与城市绿化相结合的格局。严格保护沅江、塘冲溪、茶元溪等境内大型水体水质，逐步建设好水体、农田保护区和各公园绿地景观。

文化发展目标：人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健康素质明显提高，逐步普及高中阶段教育，适龄青年授高等教育的机会明显增加，进一步加强农村劳动力的职业技能培训。

03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3.1 构建国土空间格局

3.2 落实国土空间重要控制线

3.3 完善用地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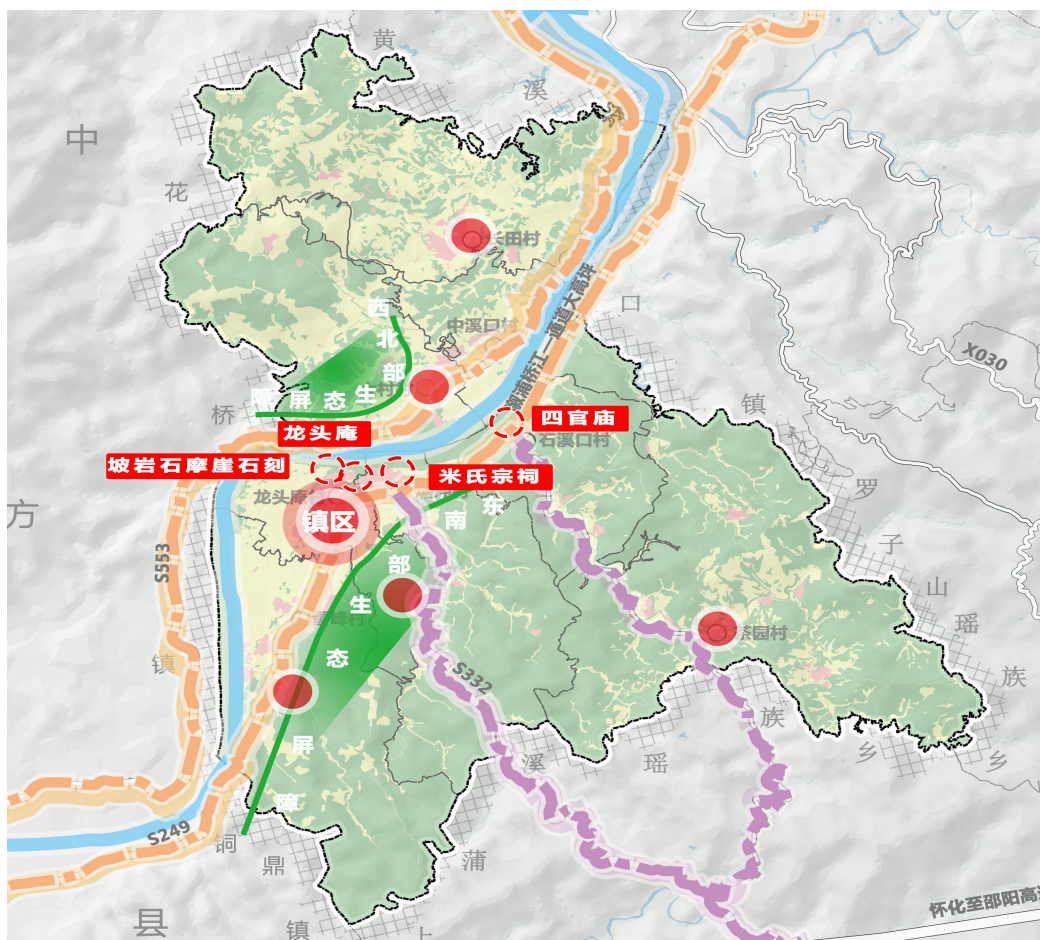
3.4 合理规划分区

3.1 构建国土空间格局

以自然地理格局为基础，结合适宜性分析，合理构建生态廊道，明确开发保护区域、轴带及重要节点，确定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构建“六心四轴、一廊两屏”的空间总体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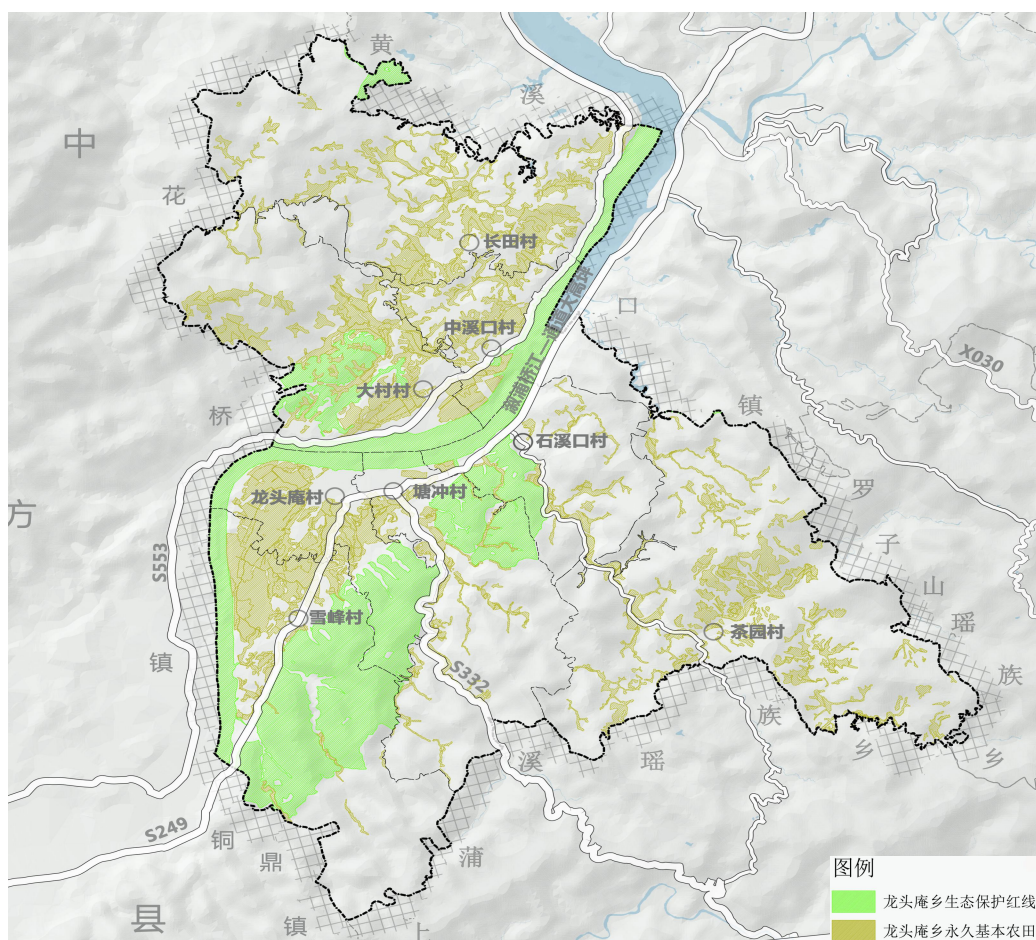
- ◆ **六心：**指中心镇区和龙头庵村、长田村、茶园村、大村村以及雪峰村等五个中心村。
- ◆ **四轴：**指S553、S249经济发展主轴、S332、乡道经济发展次轴。
- ◆ **一廊：**指利用沅水构建生态廊道，促进完善生态网络空间。
- ◆ **两屏：**指东南、西北部对水土保持和生物多样性维持起到重要作用的山地森林。



3.2 落实国土空间重要控制线

严守资源利用底线，划定三条控制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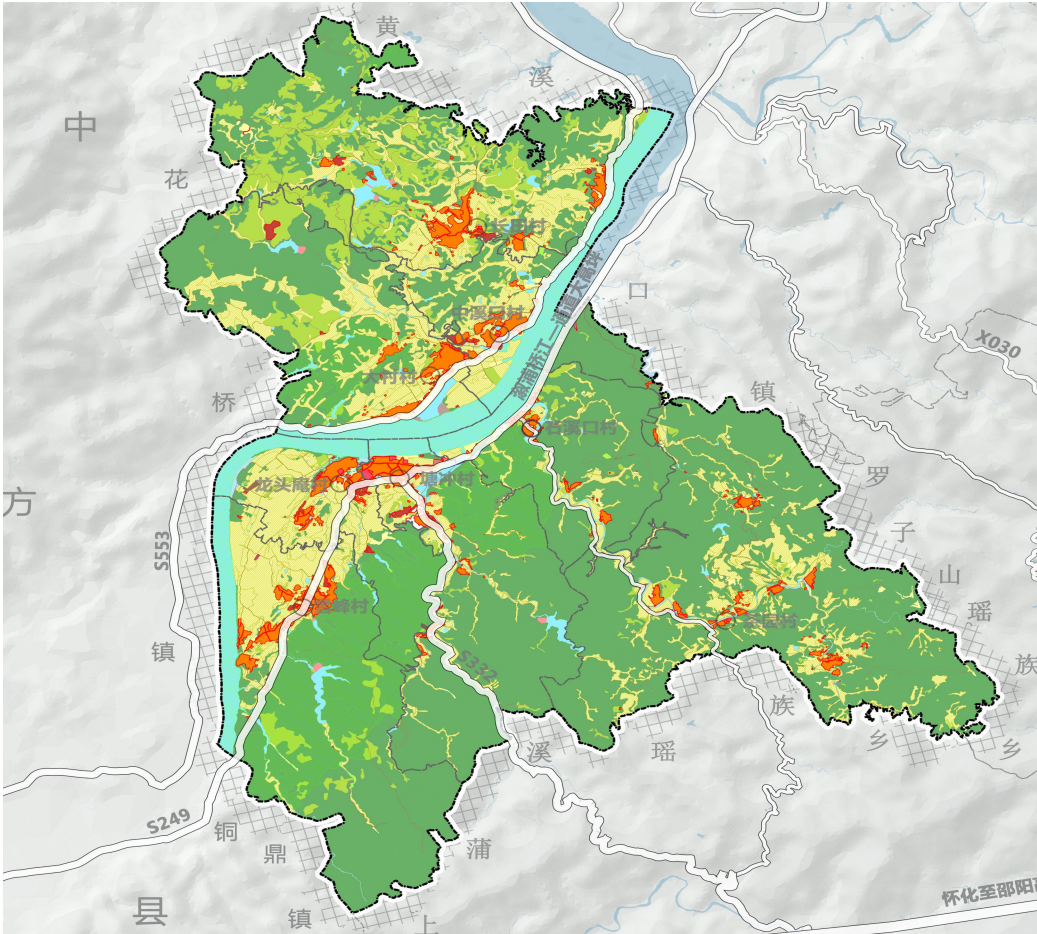
- ◆ **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 落实湖南省层溪县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龙头庵乡涉及永久基本农田面积**870.44公顷**，地类构成为水田和旱地，主要分布于分布于各行政村内。
- ◆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 落实湖南省层溪县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龙头庵乡涉及生态保护红线**902.95公顷**，地类构成主要为林地，主要分布于乡域西南部、中部区域。
- ◆ **落实城镇开发边界：** 落实湖南省层溪县城镇开发边界线划定成果，龙头庵乡不涉及城镇开发边界。



3.3 完善建设用地布局

优化土地利用结构、完善国土空间布局，形成一图一表

乡镇国土空间结构表					
地类	基期年		目标年		规划期间面积 增减
	面积	占比	面积	占比	
国土总面积	5377.62	100.00%	5377.62	100.00%	0.00
耕地	930.36	17.30%	931.86	17.33%	1.50
园地	375.29	6.98%	377.20	7.01%	1.91
林地	3257.18	60.57%	3250.83	60.45%	-6.35
草地	3.98	0.07%	4.04	0.08%	0.06
湿地	3.23	0.06%	3.25	0.06%	0.02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52.69	0.98%	54.92	1.02%	2.23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0.00	0.00%	0.00	0.00
	村庄用地	196.23	3.65%	195.52	3.64%
	合计	196.23	3.65%	195.52	3.64%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17.98	0.33%	17.97	0.33%	-0.01
其他建设用地	3.33	0.06%	3.32	0.06%	-0.01
陆地水域	425.09	7.90%	426.39	7.93%	1.30
其他土地	112.26	2.09%	112.30	2.09%	0.04



3.4 合理规划分区

按照全域全覆盖、不交叉、不重叠的原则，重构国土空间。规划乡域划分为5个一级分区

生态保护区

指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或生态敏感脆弱、必须强制性严格保护的陆地自然区域，主要指陆域生态保护红线集中划定的区域。**划定全乡生态保护区面积902.95公顷，全为生态保护红线区域。**

生态控制区

指生态保护红线外，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的陆地和自然区域，主要是国家公益林、风景名胜区、重要水域以及未划入生态保护红线的其他生态重要和敏感地区。**划定全乡生态控制区面积121.42公顷。**

农田保护区

将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的区域纳入农田保护区实行严格保护。该分区承担维护国家粮食安全促进农业生产和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的责任。**划定全乡农田保护面积870.44公顷，全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范围。**

乡村发展区

除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外，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在此基础上，**将乡域划分为村庄建设区、一般农业区、林业发展区。其中，划定全乡村庄建设区面积195.52公顷、一般农业区面积497.58公顷、林业发展区面积2347.88公顷。**

矿产能源发展区

为适应国家能源安全与矿业发展的中药陆域采矿区、战略性矿产储量区。**划定全乡矿产能源发展区面积2.34公顷。**

04

国土空间保护

4.1 耕地资源保护

4.2 生态环境保护

4.1 耕地资源保护

落实乡域耕地保有量930.94公顷，永久基本农田870.44公顷

□ 落实耕地资源保护目标任务

- ◆ **坚持耕地应保尽保。**确保耕地实有面积基本稳定、质量不下降。
- ◆ **严格耕地占补平衡。**按照“以补定占、先补后占、谁占谁补”原则，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
- ◆ **强化耕地用途管制。**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按照“进一出一”“先进后出”的方式，落实好年度耕地进出平衡要求。

□ 严格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 ◆ **强化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将集中连片、用途稳定、具有良好水利设施的优质耕地，以及具有改造潜力的中、低产田划定为永久基本农田。永久基本农田经依法划定后，任何单位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其用途。
- ◆ **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优先将具有良好农田基础设施，具备调整补充为永久基本农田条件的耕地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4.2 生态环境保护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面积902.95公顷

□ 加强天然林、公益林保护

严格落实生态公益林、天然林等基本林地集中保护区，完善林地用途管制措施。保护原有森林；恢复与保育退化森林。结合划定的林业发展区，采用“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方式进行管控。

- ◆ **加强林地资源管控：**加大天然林和生态公益林保护力度，推进山体造林绿化和封山育林。严格管控天然林和公益林占用，加强天然商品林的封禁性保护、生态性培育。
- ◆ **夯实林地碳汇基础：**推进国土造林绿化行动，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营造大面积碳汇林。开展低效林改造、林木蓄积量提升等，提高天然林生态碳汇功能。

□ 加强河湖生态空间管制

- ◆ **水资源保护：**落实龙头庵乡河道管理范围线，重点保护沅江及其主要支流构成的水网生态系统，严格水域岸线等生态空间管控。
- ◆ **湿地资源保护：**严格依法管理湿地，确保湿地面积不减少，湿地资源不退化。

05

国土空间开发建设

5.1 明确镇村发展体系

5.2 强化产业发展布局

5.3 构建高效交通体系

5.4 健全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5.5 增强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5.6 构建韧性安全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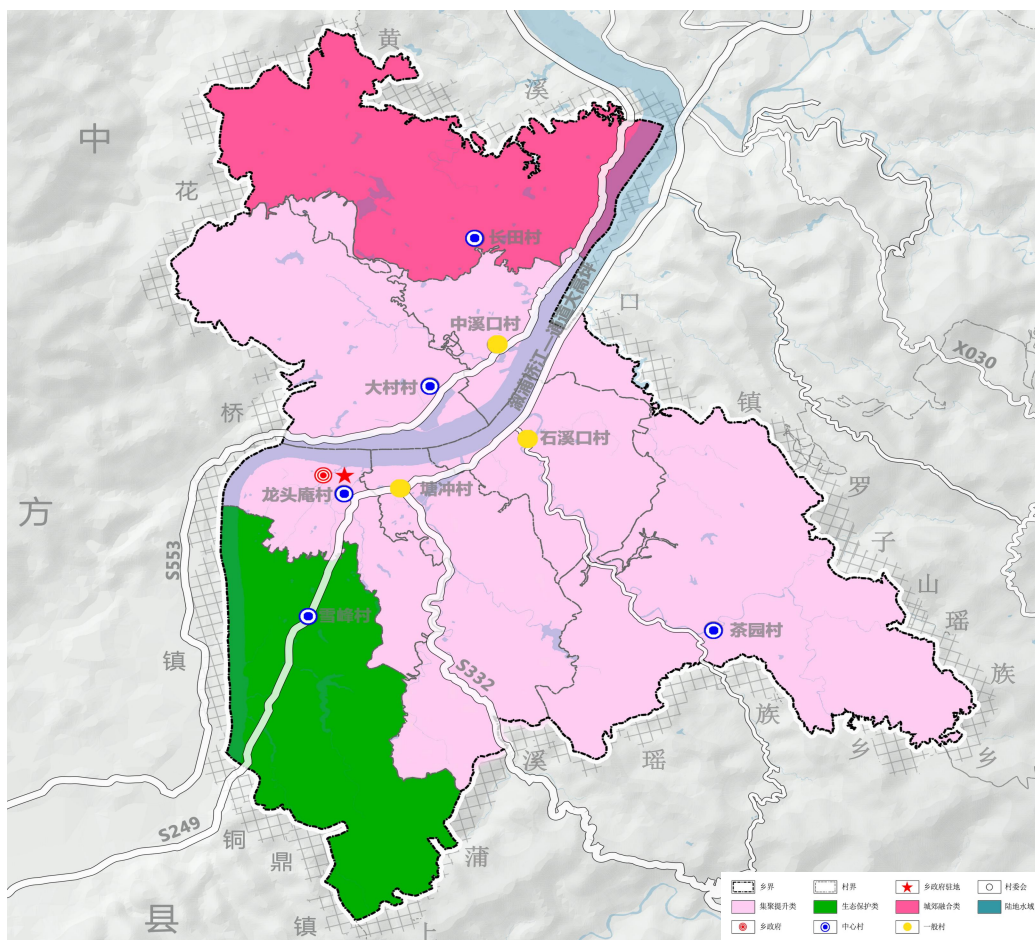
5.1 明确镇村发展体系

按照“优化资源配置、增强服务能力、引导人口集聚、便于乡村治理”的原则，充分考虑服务半径、当地耕作习惯和通勤时间等因素，以集镇、中心村带动周边一般村，构建由“**中心集镇-中心村—一般村**”三级规模等级的“**1+5+3**”的镇村体系。

中心集镇：乡政府所在地，以综合服务为主，作为旅游接待，带动全乡经济发展。

中心村：主要包括龙头庵村、茶园村、雪峰村、大村村、长田村五个行政村。以文旅融合型为主，作为农业示范，发展现代农业、乡村旅游业，辐射带动周边村庄其他村发展。

一般村：包括石溪口村、中溪口村、塘冲村3个行政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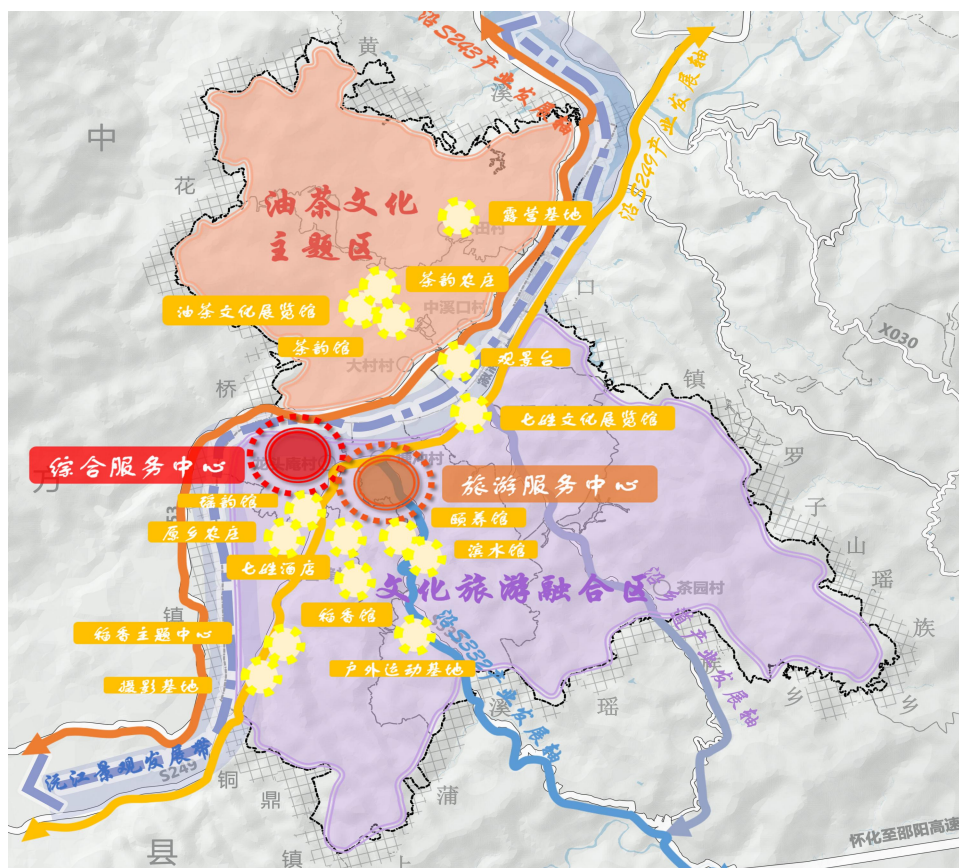


5.2 强化产业发展布局

统筹产业发展方向及产业用地需求，规划产业空间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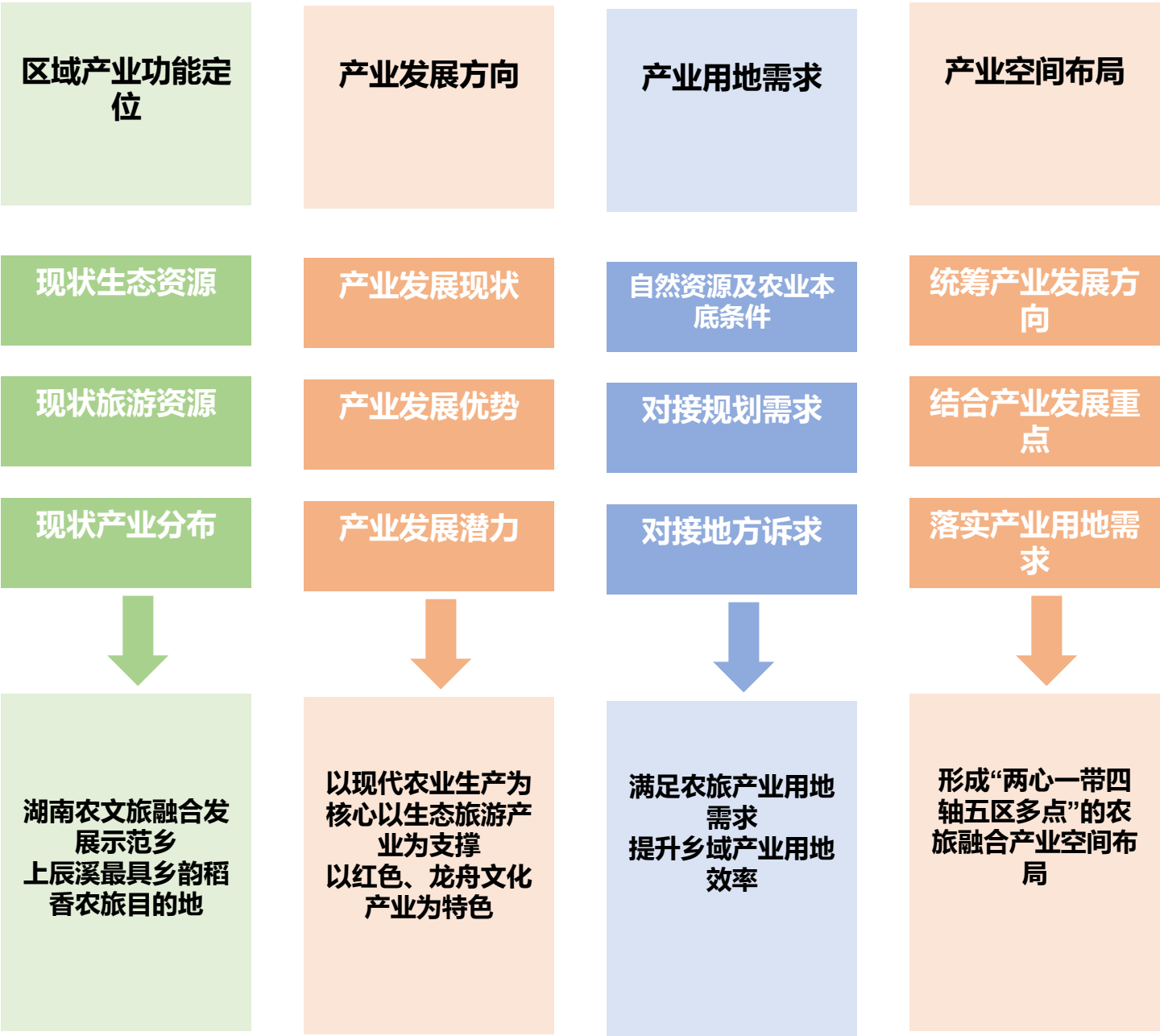
形成“两心、一带、四轴、两区、多点”的农旅融合产业空间布局

- ◆ **两心：**综合服务中心、旅游服务中心。
- ◆ **一带：**沅江景观发展带。
- ◆ **四轴：**沿S243、S249、S332、乡道产业发展轴。
- ◆ **两区：**以沅江为界，分成油茶文化主题区与文化旅游融合区，通过水运码头环线将两个片区串联起来。
 - 油茶文化主题区：以龙头庵乡的油茶产业为基础，开发油茶文化，规划油茶种植、制作等相关活动，打造油茶文化主题区。
 - 文化旅游融合区：依托现有龙头庵、四官庙等旅游资源与沅江特色生态资源，以合龙头庵乡特色文化、生态沅江旅游为重点，打造旅游特色乡镇，开发欣赏龙舟文化、田园风光、参与民宿体验、农业生产体验、品尝和购置绿色食品、学习农业技术知识等旅游活动。
- ◆ **多点：**油茶文化展览馆、茶韵农庄、露营基地、茶韵馆、颐养馆、滨水馆、瑶韵馆、原乡农庄、稻香主题中心、稻香馆、摄影基地、户外运动基地等多个文旅融合节点。



5.2 强化产业发展布局

促进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建立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实现农业提质增效和转型升级、构建农业对外开放新格局支持发展**特色农业、休闲农业、现代农业产品加工业、乡村旅游业、电子商务等产业**



5.2 强化产业发展布局

通过梳理产业发展现状、产业发展优势，按照三产融合发展途径优化乡域产业体系，促进乡村振兴发展

- **以一二三产融合为途径，推动乡域产业融合发展**
- 农业+文化+旅游：以宗祠、红色、龙舟文化为载体，创新融合农业空间和服务业空间，打造文化旅游线路。
- 农业+生态+旅游：以沅江、龙舟基地为载体，发展生态旅游。
- 农业+工业+旅游：结合农产品加工，围绕乡村农产品加工主题兴建。打造手工业文化体验经济，提高农产品附加值。
- **形成以现代农业生产为核心，以生态旅游产业为支撑，以宗祠、红色、龙舟文化产业为特色的产业体系**

核心：现代农业

支撑：生态旅游

特色：宗祠、红色、龙舟文化



推动形成特色优势明显全链条、高质量、高效益现代农业产业集群

以沅江为生态基底，水上龙舟基地为核心，发展生态旅游

推进农业与旅游、文化产业深度融合，开发农业多重价值，提升价值链

5.3 构建高效交通体系

构建“衔接有序、高效畅达、安全便捷”的综合交通体系

对外交通

加强乡域道路系统与各类对外交通设施的连接，保持现状的“3+1”对外交通骨架网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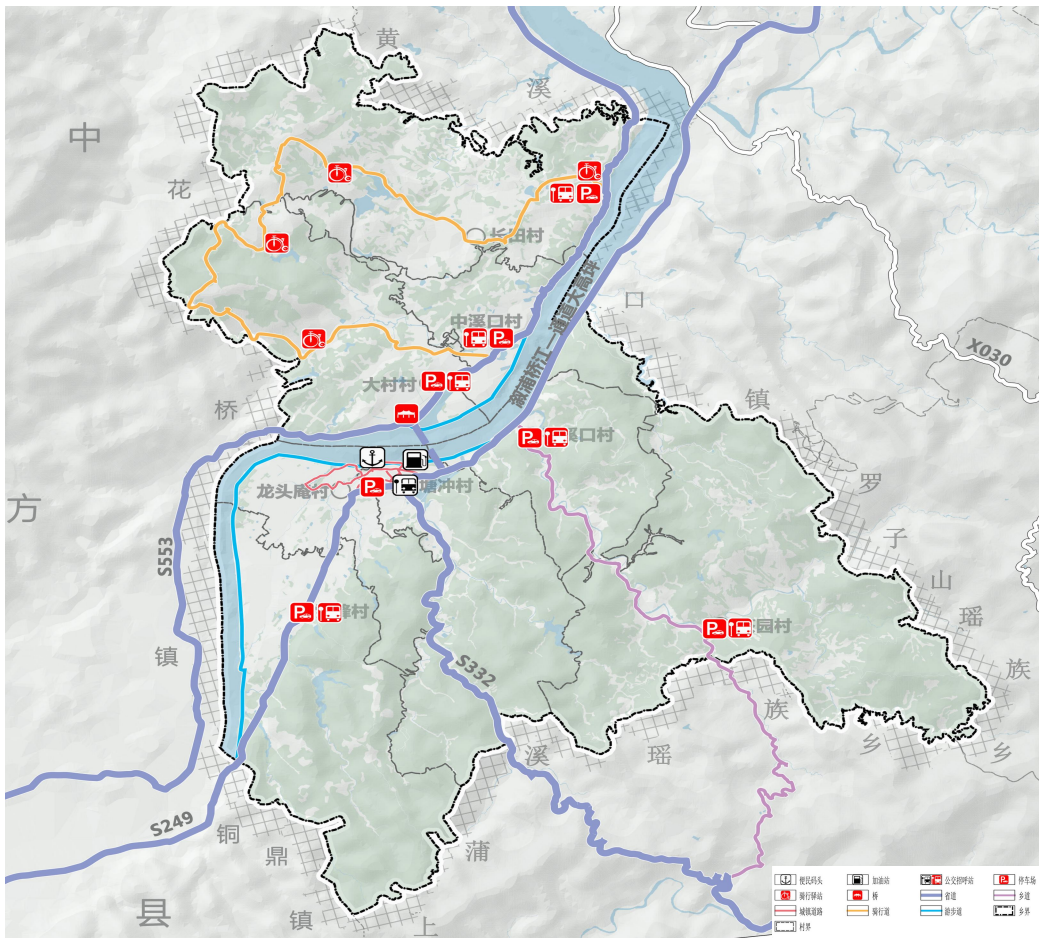
- ✓ **3省道**：省道S249、S553、S332，向东至辰溪、溆浦两县，向西至中方县。
- ✓ **1乡道**：将石溪口村、茶园村与省道S332串联起来。

对内交通

完善内部网络，加强镇村、产业节点之间道路连接，构建“农村公路+产业”融合发展的资源产业路建设。

交通设施

规划建设乡政府停车场、根据各村产业发展，按需求配置停车场，同时充分利用零散分布的空地、空旷场所进行临时停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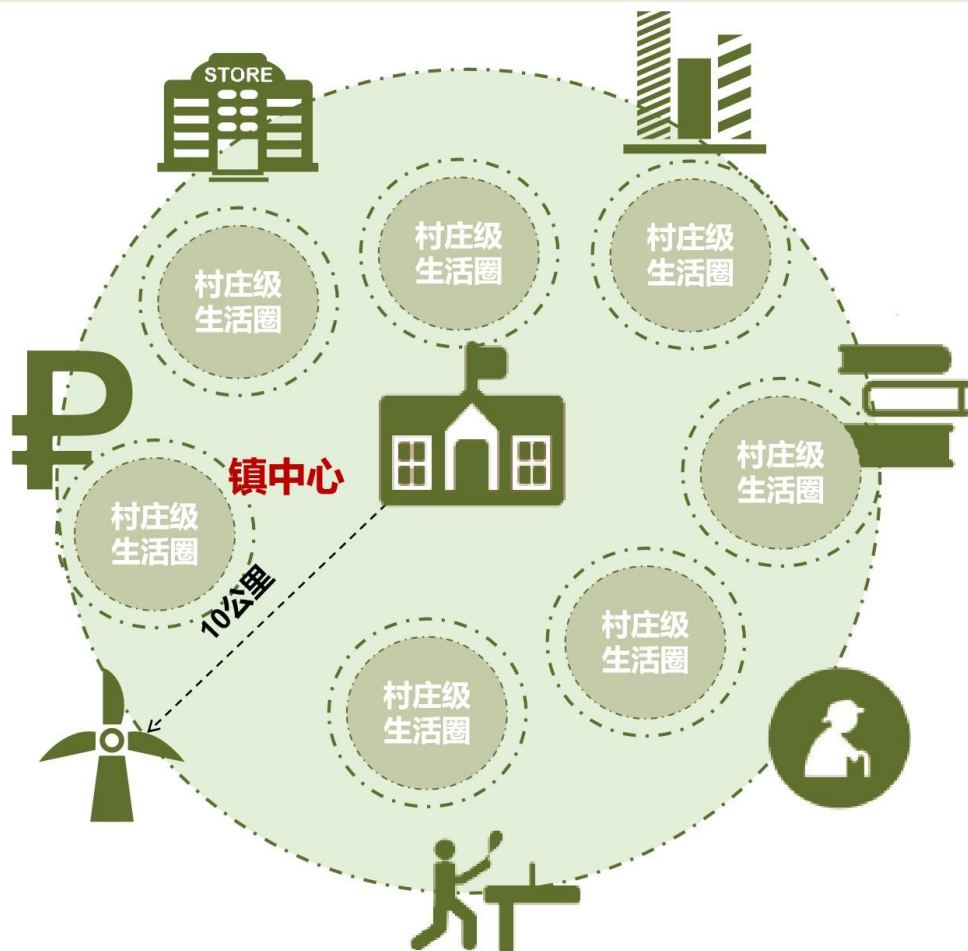
5.4 健全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镇级生活圈：10公里服务半径

为全域居民服务的中学、医疗设施、文化设施、社会福利设施、社会管理设施等。

村庄级生活圈：2公里服务半径

满足居民最基本需求的村委会、小学、幼儿园、文化活动室、老年活动中心、文化活动场地、村医疗卫生设施、村养老设施、便民商店等。



5.5 增强基础设施支撑保障

按照全域覆盖、分类布局、方便实用的原则，实施区域联合供水，采用“分散为主、适度集中、就近还田”的污水处理模式，补齐镇村其他各类市政设施短板，合理预留重要市政廊道。

◆ 完善供水安全设施建设

分区分级实施供水工程，以沅江支流、地下水作为主要供水水源，逐步实现全域集中供水，保障用水安全。

◆ 构建污水处理设施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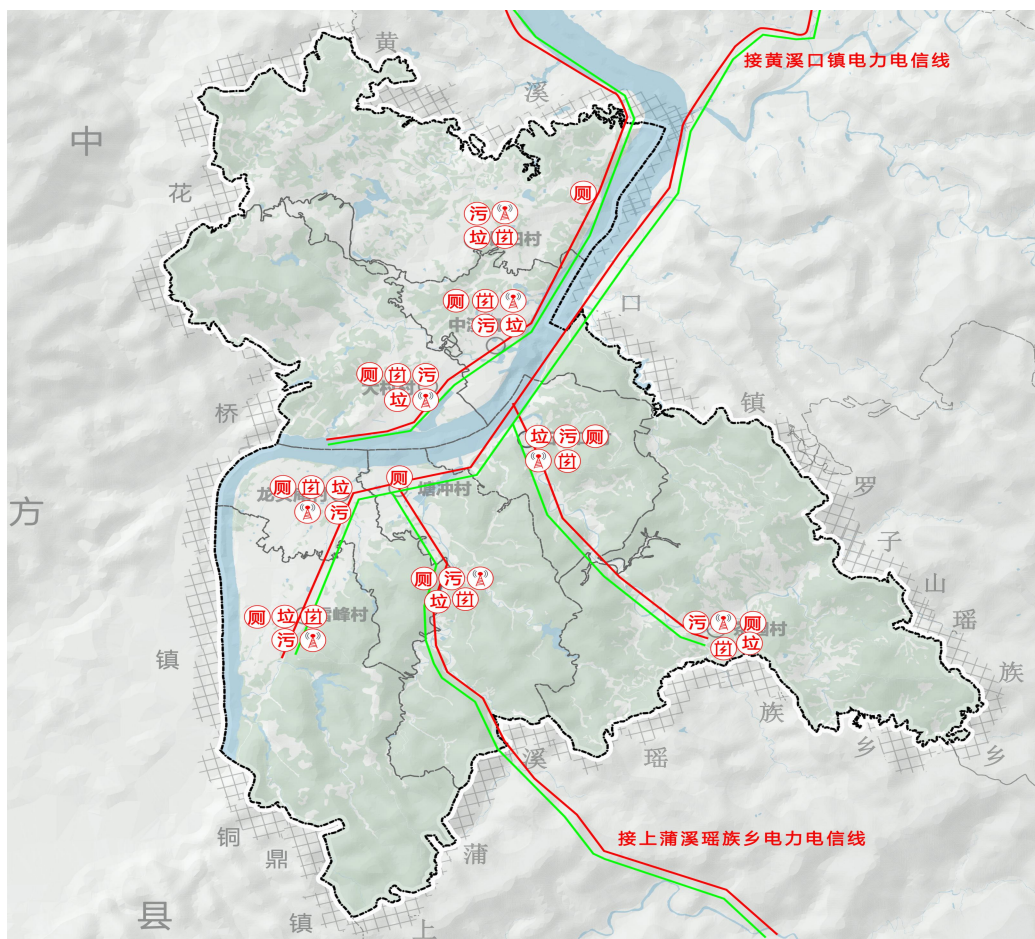
完善乡域污水处理配套设施和管网建设，提高农村污水处理能力。

◆ 建设电力电信服务网络

补齐镇村10kV变压器、通信基站等其他各类市政设施短板。

◆ 加强环境卫生建设

按照“户分类、村收集、乡转运”的模式，建立完善的乡镇垃圾收集及处理体系。



5.6 构建韧性安全体系

抗震

坚持“预防为主，防救结合”的方针。规划以龙头庵乡人民政府为核心，建立全乡防震减灾指挥中心，加强建设工程。



消防

构建“乡域-行政村”两级消防指挥中心，乡域各村内结合水塘、水库等储水区域设置消防水池，储备消防水源。



避难

利用利用公园、绿地、广场、学校操场、体育场等开敞空间构建全域避灾疏散场地。



防洪排涝

乡域境内以排为主，加大各村庄排涝水利设施建设，加强境内河流泄洪、蓄洪能力。



06

国土综合整治

6.1 国土综合整治

6.2 生态保护修复

6.1 国土综合整治

农用地整理

增加有效耕地面积，提高耕地质量，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

落实怀化市总规及耕地保护专项规划中整改恢复

落实怀化市总规及耕地保护专项规划中后备耕地开发

落实怀化市总规下发耕地土地开发利用及增减挂钩项目

耕地后备资源开发利用，满足至2035年恢复耕地任务量

旱改水：落实耕地保护专项，规划旱改水潜力项目图斑

恢复耕地：落实耕地保护专项规划，恢复耕地图斑

耕地质量提升，改善农业生态条件和生态环境

6.1 国土综合整治

建设用地整理

低效用地整治和建设用地集约利用，工矿用地盘活在利用

空心房危房以及镇村范围内难以利用、零散分布的其他土地退出建设用地并重新划定村庄集中建设区



低效用地整治和建设用地集约利用

将零星的已经停止采矿作业的采矿用地，可盘活为村庄发展建设用地



工矿用地盘活再利用

6.2 生态保护修复

□ 规划原则

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生态文明理念，全面推进“山水林田矿”自然资源要素的保护与修复，以流域生态修复、山林生态修复、矿区生态修复、耕地生态修复为抓手，着力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水平，为龙头庵乡全面协调发展提供生态支撑。

◆ 水生态保护与修复

- 针对现状水体河道淤积堵塞、水质污染严重等情况，对河流、水域进行水质治理、河道清淤等一系列水体修复措施，加大流域工业污染源治理和非点源污染控制。提高流域防洪排涝能力，强化雨洪有效管控，用源头治理、调蓄设施、湿地公园等海绵流域措施促使洪水资源化利用。
- 划定河道保护红线，借助岸坡空间、沿线景观与绿地等拓展河道生态空间。加强水库周边水源涵养林生态改造。利用线性河道串联农田、林地、湿地等空间要素，挖掘区域景观风貌，塑造水生态景观，为区域旅游等经济做支撑。

◆ 山体保育与修复

- 针对建设区周边出现大量因建设需要而遭损坏的山体，通过采取人工生态修复，自然演替修复等措施，破损山体进行修复。针对不同的山体地灾隐患，采用地面平整、山体加固、场地整理、修建排水系统等多种措施进行治理，消除山体安全隐患。对局部山地裸露，存在水土流失隐患的情况，利用生物菌群、植生袋、客土喷播等多种修复手段，以耐受型自然再生植被对山体破损区域进行修复。
- 通过实施退矿还林、退耕还林、植树造林等一系列措施，逐步恢复破损森林，使林地覆盖绝大多数坡度15度以上地区；对坡度25%以上山地和重要生态绿地实施保育措施，防止毁林开田，通过割除灌草、补植补造等人工措施，提高森林生态系统自身恢复能力，引导森林的稳定健康发育。

07

乡政府驻地规划

7.1 优化乡政府驻地用地布局

7.2 完善驻地交通网络

7.3 完善驻地公共服务体系

7.4 完善驻地基础设施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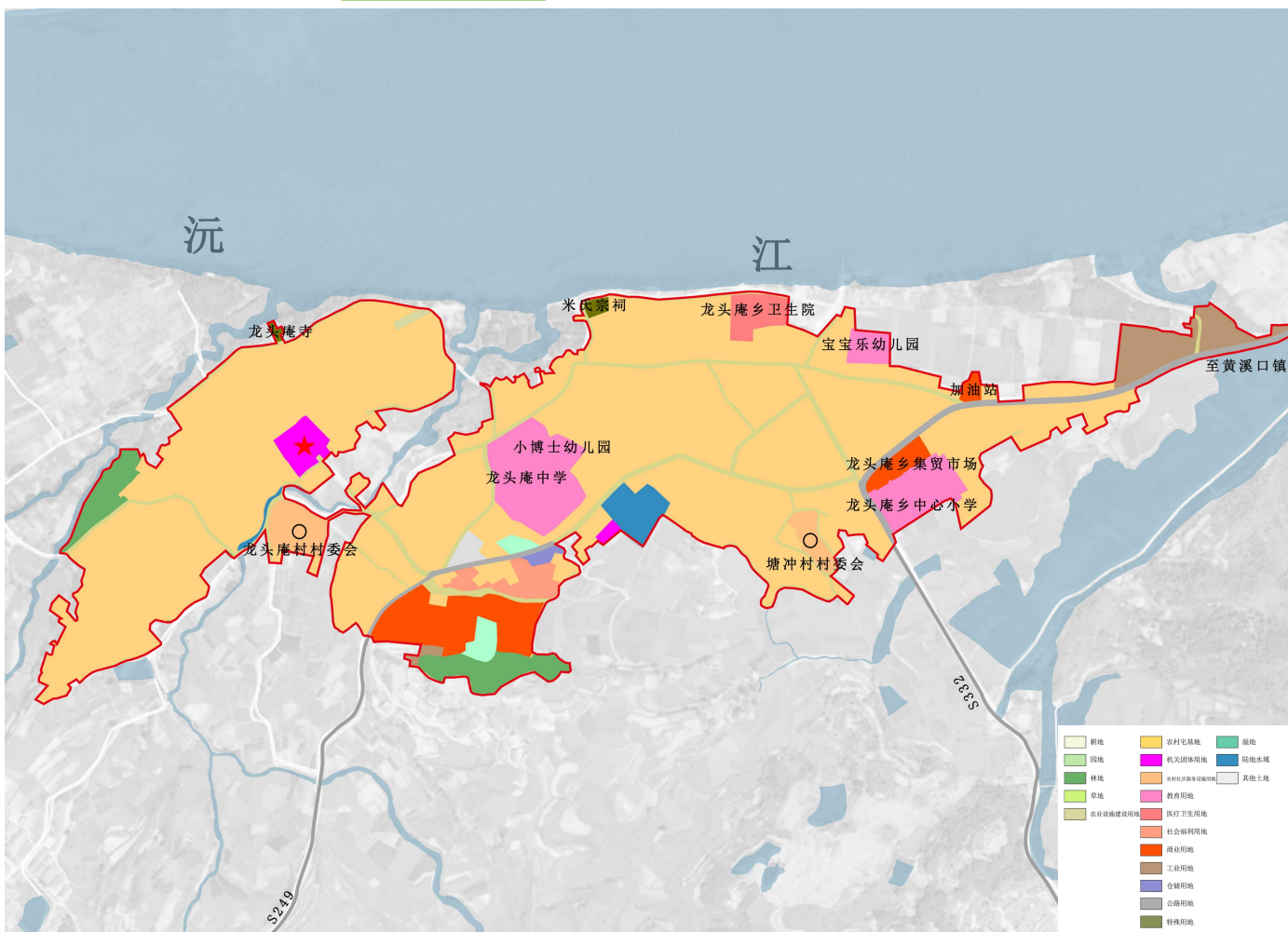
7.1 优化乡政府驻地用地布局布局

优化乡政府驻地用地布局，重点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和商业设施用地，打造“小而精”的全域综合服务中心。

- ◆ 集聚周围村民的居住用地；
- ◆ 满足生活需求的文化、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设施和商业用地；
- ◆ 承接未来旅游产业发展的商业用地。

特殊用地
0.10公顷

总建设用地 37.25公顷	居住用地 27.32公顷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3.63公顷	工业用地 1.01公顷
商业服务业用地 1.37公顷	仓储用地 0.07公顷	交通运输用地 3.49公顷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0.26公顷



7.2 完善驻地交通网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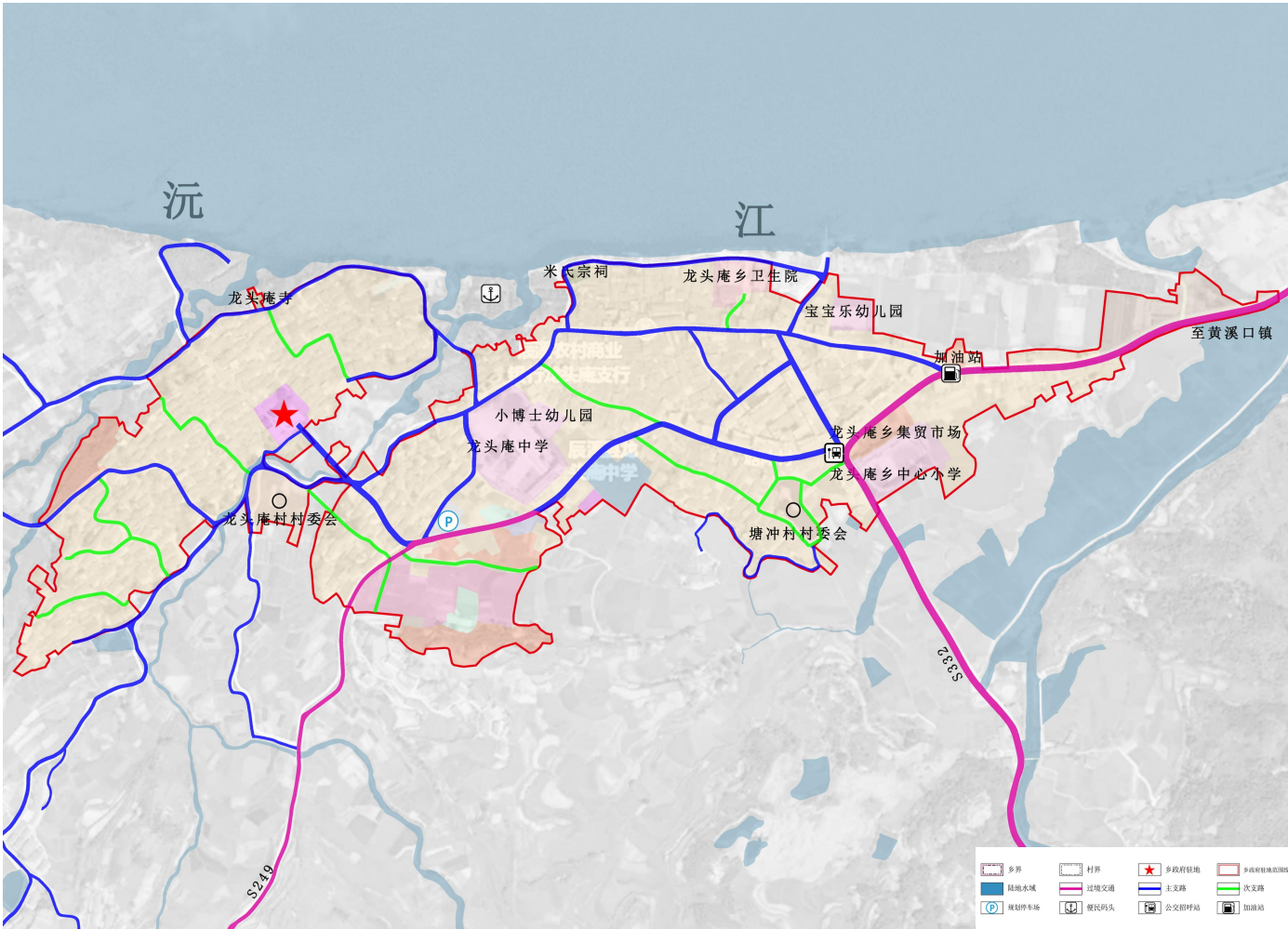
优化提升镇村联系，完善对外交通网络，融入区域交通体系格局，加强与对外交通的联系。规划集镇分为“**干路-支路**”两级道路骨架，按相关规划对不满足要求的道路进行加宽，加大不满足要求的转弯半径，减少断头路，增加道路的通达性。

➤ **交通体系：**

- ✓ **主路：**规划以省道S249、省道S332作为贯穿集镇东西方向的主干路，完善道路骨架，红线宽度控制在8-10米。
- ✓ **支路：**保留现状集镇入户支路，加强组团之间联系通道，起到集疏交通流的作用，构成集镇区道路网架。同时提升内部通行体验，完善道路两旁绿化等空间。

➤ **交通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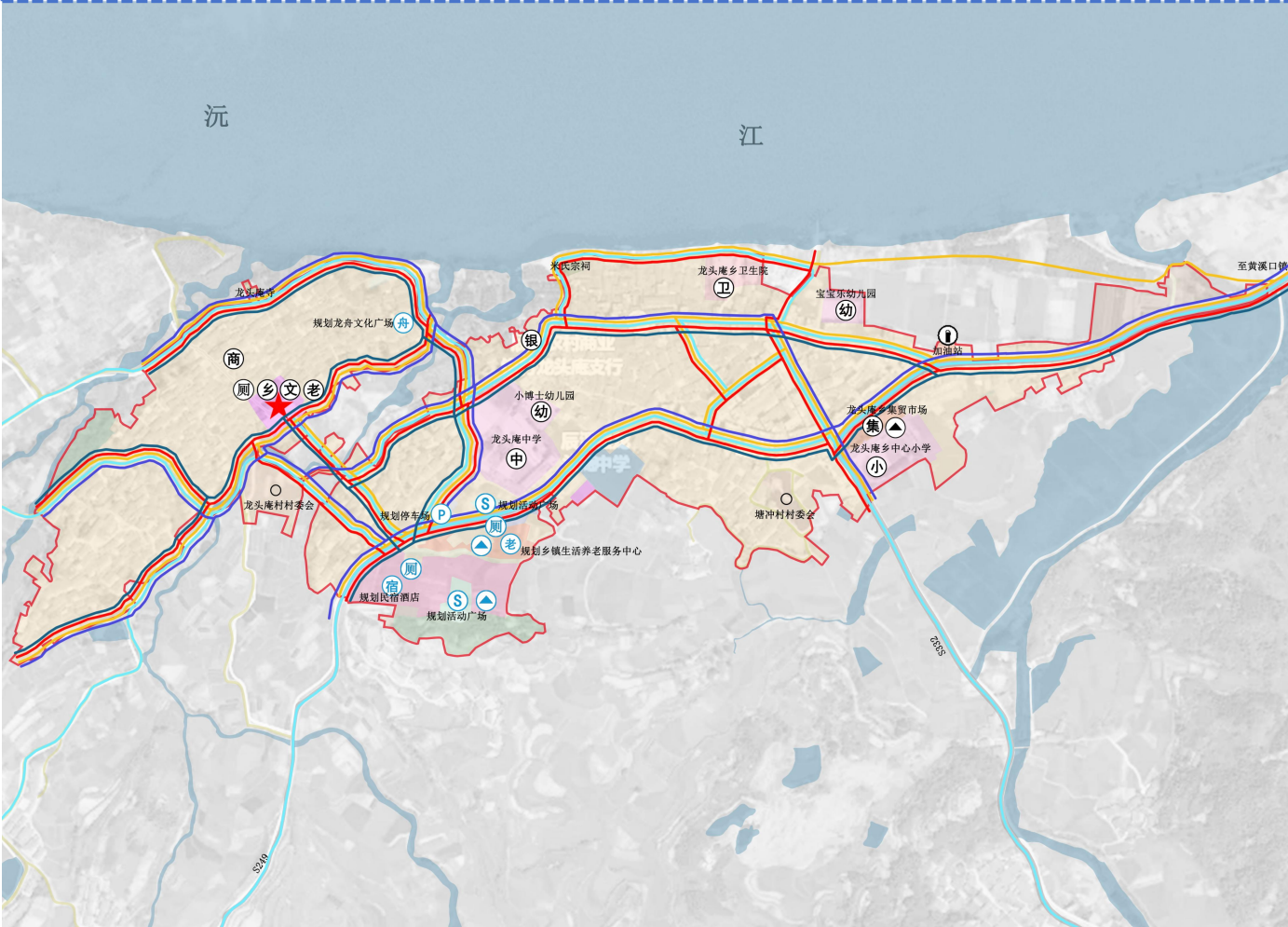
- ✓ **社会停车场规划：**规划在集镇范围内新增一处停车场，适当设置充电设备，解决未来电车增多，充电困难问题。



7.3 完善驻地公共服务体系

按照《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要求，**构建集镇层级社区生活圈**。因地制宜，结合龙头庵乡实际需求，科学合理的配置各类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打造**宜居、宜业、宜游、宜养、宜学**的**乡村社区共同体**。

- **行政办公设施**：保留现有乡政府等行政办公用地。
- **文化设施**：保留集镇现有综合文化站，村级规划配套文化活动设施。
- **教育设施**：保留现有龙头庵乡学校。**完善升级教学硬软件设施，提升教学质量，加大教育投入力度，持续优化育人环境。**
- **医疗卫生设施**：保留现状1所乡卫生院，逐步增设床位，以满足不断提高的医疗保健需要，提高服务水平，加强管理，增配医疗设施以构建功能完善、便利群众的医疗体系。
- **社会福利设施**：**规划新建1处乡镇生活养老服务中心**，配套活动健身广场。发展民营养老设施建设，加快推进社会福利院以及老年公寓建设。
- **商业服务业设施**：保留现状集镇市场设施，**规划新增规划新增民宿、小型酒店设施。**



7.4 完善驻地基础设施体系

按照《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要求，**构建集镇层级社区生活圈**。因地制宜，结合龙头庵乡实际需求，科学合理的配置各类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打造**宜居、宜业、宜游、宜养、宜学**的**乡村社区共同体**。

- **给水设施**：规划给水管道沿省道S249、省道S332铺设，形成主要的输水线路，给水支管形成环网，以保证供水的安全、可靠性。
- **排水设施**：规划设置**一处污水处理设施**，基本满足集镇及其周边区域的污水处理需求。
- **供电设施**：保留现状供电设施，建议电力线近期以架空布置为主，远期采用电缆线路走地下管线。
- **燃气设施**：燃气管道与构筑物、其他城镇管道和电缆电线的水平垂直距离应满足有关要求，尽量避免与高压电缆平行敷设。
- **环卫设施**：配套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布置**垃圾收集点、公共厕所**。



08

规划实施保障

保障措施

强化组织领导，落实监督考核

- 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工作机制
- 强化统筹协调，科学安排建设时序
- 加强监督检查，落实考核问责机制

完善配套政策，健全管控规则

- 加大政策扶持，激活乡村振兴动能
- 实施用途管制，严格规划许可管理
- 强化实施管理，确保规划落地见效

加强规划宣传，强化公众参与

- 加强宣传普及，增强公众规划意识
- 强化公众参与，搭建交流互动平台。

加强实施监测，强化实施监管

- 构建监测预警机制，强化规划实施监管
- 完善体检评估机制，提升空间治理效能
- 建立动态维护机制，实现一张蓝图干到底